

沙田富豪花園業主立案法團 第十屆管理委員會 文康公關小組第六次會議

會議紀錄

日期：二零一二年十月九日（星期二）
時間：晚上九時十七分
地點：富豪花園業主立案法團會議室（帝皇閣側）
召集人：林莉玲
出席：蔣德明 龔鏡泉 黎志雄 徐燕玲 林開發
徐福華 溫鳳文 徐志洪 古卓鵬（管理公司代表）
紀錄：李惠姚（法團助理）

會議議程：

(一) 通過文康公關小組第五次會議紀錄

沒有委員反對，一致通過<<文康公關小組第五次會議紀錄>><見附件一>

(二) 檢討十月份舉辦沙田區議會贊助之一夏日樂暢聚

召集人林莉玲小姐表示，十月份舉辦沙田區議會贊助之「夏日樂悠遊」旅行活動，已於2012年10月7日(星期日)順利舉行，行程：沙頭角禁區邊境、蜜蜂王國、品珍醬油廠、晚餐於流浮山享用鮑魚海鮮宴。每位收費\$80(大小同價)，2012年9月6日(星期四)下午6時正售票，業戶的反應非常踴躍，三車的旅遊票瞬間售罄，登記候補人數約有150人，與主席蔣德明先生和副主席龔鏡泉先生商討後，決定2012年10月21日(星期日)加開兩車，兩次活動均由「駿景遊」承辦。10月7日的行程及晚餐，委員可有意見？

副主席龔鏡泉先生表示，當日行程暢順晚餐食物不錯，總導遊何小姐安排尚好。

委員黎志雄先生表示，惟晚餐地點在酒家三樓，要上一條旋轉樓梯才到達，長者上落有些困難和比較危險，請法團助理李惠姚小姐向「駿景遊」負責人反映，2012年10月21日(星期日)加開的一團不要在酒家三樓用膳。

法團助理李惠姚小姐表示，會後向「駿景遊」負責人曾先生反映有關問題。

(三) 跟進事項

3.1 十二月份舉辦沙田區議會贊助之一冬日齊暢遊

召集人林莉玲小姐表示，十二月份將舉辦沙田區議會贊助之「冬日齊暢遊」，上次會議副主席龔鏡泉先生建議行程：山頂廣場、香港公園、香港植物公園、灣景國際酒店自助午餐。委員對行程可有其他建議？請訂下舉辦日期待法團助理李惠姚小姐找旅行社進行報價。

經委員商議後，舉辦日期為 2012 年 12 月 16 日（星期日），並一致通過副主席龔鏡泉先生建議的行程，預算三架旅遊巴士共 180 人，收費待法團助理李惠姚小姐聯絡各旅行社報價後，再由本人、主席蔣德明先生及副主席龔鏡泉先生商討及決定。

3.2 聯歡晚宴

召集人林莉玲小姐表示，聯歡晚宴已經兩年沒用舉辦，上次會議副主席龔鏡泉先生建議今年再舉辦以懷舊音樂為主題，委員是否同意今年再舉辦？

副主席龔鏡泉先生表示，本人和 6 位朋友可在晚宴表演懷舊音樂，分兩個時段表演，每時段約 30 分鐘，餘下時間由管理公司安排遊戲和抽獎等。

召集人林莉玲小姐表示，請委員訂下舉辦日期和地點，可讓管理公司展開籌備工作。

經委員商討後，舉辦日期 2013 年 2 月 2 日（星期六），地點：富豪花園新光宴會廳。

召集人林莉玲小姐表示，待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聯絡富豪花園新光宴會廳負責人預訂場地及找贊助商，收費和節目內容下次會議再行商討。

主席蔣德明先生建議邀請管理委員會委員、法團顧問、法團法律顧問、贊助商及各座業主委員會主席參加聯歡晚會。

沒有委員反對，一致通過主席蔣德明先生的建議，詳情下次會議再行商討。

3.3 環保跳蚤市場活動

召集人林莉玲小姐表示，上次會議通過舉辦環保跳蚤市場活動，請委員訂下舉辦日期，好讓法團助理李惠姚小姐和管理公司展開工作。

委員溫鳳文小姐建議收費和形式與往年一樣。

召集人林莉玲小姐建議加設小食攤位以吸引人流。

經委員商討後，舉辦日期 2013 年 1 月 31 日（星期日），由上午十一時至下午五時，每一個攤位收 \$10 行政費，同意加設小食攤位，待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聯絡有關公司後，下次會議再行商討。

(四) 商討事項

4.1 車房位汽車阻礙行人

主席蔣德明先生表示，有業戶投訴近林景閣 471、472、473 號的車房位，472 號業主經常將汽車一半泊在行人路上，除佔用行人路外更阻礙業戶出入，尤其在下雨天對業戶造成不便，管理公司應通知該三位車位業主其車輛不可佔用行人通道。

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表示，會跟進有關事宜。

4.2 農曆新年團拜及明年上半年活動

召集人林莉玲小姐表示，請委員訂下農曆新年團拜舉辦日期及明年上半年舉辦的活動項目。

經委員商討後，農曆新年團拜舉辦日期 2013 年 2 月 13 日（星期三、年初四），

時間中午十二時至下午二時舉行，由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聯絡有關機構及跟進。

召集人林莉玲小姐表示，上次會議通過繼續舉辦揮春書法比賽和主席蔣德明先生建議金、銀、銅獎的得獎者，義務寫揮春送給本苑業戶，委員如沒有異議請訂下舉辦日期。

經委員商討後，一致通過舉辦揮春書法比賽，日期 2013 年 2 月 3 日(星期日)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分青少年組和公開組，參賽者須於 15 分鐘內完成比賽作品，每組設金、銀、銅獎各 1 名，優異獎 5 名，凡參賽者均可獲紀念品一份，並贊成主席蔣德明先生的建議，每組金、銀、銅獎得獎者，義務寫揮春送給本苑業戶，由法團助理李惠姚小姐和管理公司古卓鵬先生跟進。

4.3 英語班調整收費事宜

主席蔣德明先生表示，英語班現時每堂學費\$70(1 小時、每班 8 人)，該收費在 2011 年 1 月由每堂\$60 調整至\$70，導師 Ms Starr 早前向他提出增加收費，本人建議收費按通漲幅度調整，委員是否贊成或可有其他意見？

委員林開發先生表示，現時收費\$70 合理，不贊成增加收費。

副主席龔鏡泉先生建議將收費調整至每堂\$75。

經委員商討後，通過英文班收費調整至每堂\$75，2012 年 11 月 1 日起生效。

(五) 其他事項

- i. 主席蔣德明先生表示，收到「仁濟醫院」寄來 10 張慈善獎券，要在 11 月 19 日前捐付認購獎券<見附件二>，詢問委員是否贊成以法團名義購買該些慈善獎券？

沒有委員反對，一致通過以法團名義購買該 10 張慈善獎券，費用\$100。

- ii. 召集人林莉玲小姐表示，英語班導師 Miss Jessica 擬在星期二和星期四下午 5：45 分至 6：45 分在法團會議室開辦英語班，每堂收費會跟隨現時開辦的英語班<見附件三>，委員是否贊成？

主席蔣德明先生表示，建議她在星期二開辦英語班，星期四法團會議室不外借開辦班組，該日留待法團和管理公司有需要時使用。

沒有委員反對，一致贊成英語班導師 Miss Jessica 星期二在法團會議室開辦英語班，2012 年 11 月份開始，由法團助理李惠姚小姐跟進。

- iii. 管理公司徐志洪經理表示，新光宴會廳裝修復業後，時租車位不敷應用，為改善泊車情況，停車場業主「華懋集團」擬在 B、C 座向河 193 號車位側增加 10 個時租車位(該位置原為訪客車位)<見附件四>。

主席蔣德明先生表示，本苑公契有 1,528 個停車位，每一個車位一個業權，需分擔停車場的開支，該 10 個車位可有計算在 1,528 個停車位內，多年來可有繳交管理費和差餉，改善停車場消防安全指示該 10 車位可有支付集資的工程費，請停車場業主「華懋集團」提交證明文件，再行商討。

(六) 散會時間
二零一二年十月九日十一時四十分

沙田富豪花園業主立案法團
文康公關小組

召集人：林莉玲